

書面質詢

輕軌氹仔段將於明年通車，但與輕軌營運、管理、保養維修等方面相關的人員培訓卻未見有具體的計劃和安排。日前，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表示，招聘人手及培訓等工作會待今年內成立的輕軌專營公司處理。

雖然，稍後成立的輕軌專營公司會接替運建辦，負責日後輕軌的營運事宜，人員招聘可屆時才正式開展，但現時距輕軌正式營運已不足兩年的時間，有關部門實有必要及早評估未來營運所需的專業技術工種和職位，以及提前作出針對性培訓，讓更多本地人有機會投身輕軌行業，為本地人創設新的就業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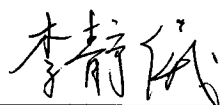
勞工事務局早在 2009 年已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合作進行輕軌人力資源培訓的工作，及於 2011 年簽訂《諒解備忘錄》，以啟動相關培訓的籌備工作，並計劃由該企業為培訓提供技術支援，以達致技術轉移的目的，從而滿足本澳未來在輕軌系統正式投入運作後所需要的人力資源。該局曾表示會就課程的定位、課程內容與職業的銜接、學員的就業安排等，與相關政府部門進行溝通和磋商，以研究出最適合澳門的培訓方案。但日前，官員在口頭質詢大會上並未能就培訓、及部門間的溝通磋商情況作出交代。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勞工事務局於 2011 年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簽訂《諒解備忘錄》至今，開展了哪些輕軌人員的培訓課程或工作？有否設立相關培訓或實習學員的資料庫？在輕軌氹仔段已經明確於明年啟用的情況下，當局會否進一步開展直接針對與職業銜接的培訓工作，以便稍後有更充足的本地人才團隊加入新成立的輕軌營運公司？

二、勞工事務局與運輸基建辦公室就輕軌人員的培訓事宜和稍後的職業銜接、學員的就業安排等，進行了哪些溝通和磋商？是否已就日後輕軌營運、管理、保養維修等方面的人員需求做好評估，以免正式招聘時又聲稱請唔到本地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李靜儀

2018 年 1 月 16 日